

## 農業部農糧署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15號  
承辦人：李昀軒  
電話：02-2393-7231#663  
傳真：02-2397-4002  
電子信箱：sherry@mail.afa.gov.tw

受文者：宜蘭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2月26日  
發文字號：農糧特字第112109652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契作非基改大豆-國產食用大豆推廣品種.pdf、113年各縣市地方特色作物  
物品項一覽表.pdf、113年在地農民耕作模式及補申報期.pdf）

主旨：檢送綠色環境給付計畫-「契作非基改大豆-國產食用大豆推廣品種」、「113年各直轄市、縣(市)地方特色作物物品項一覽表」及「在地農民耕作模式及補申報期彙整表」各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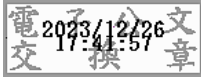
- 一、旨揭計畫113年各縣市地方特色作物物品項係依據各直轄市、縣(市)政府提報之地方特色作物審定；另「補申報期」係由各縣市政府於每年6-7月間擇定當地補申報期，倘後續貴府(局)因故異動，請自行公告周知，以維護農民權益。
- 二、副本抄送逢甲大學資訊總處，請協助確認「糧政跨區即時申辦服務作業平台」之相關設定，以利基層單位辦理申報作業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、新北市政府農業局、桃園市政府農業局、臺中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高雄市政府農業局、新竹縣政府、苗栗縣政府、彰化縣政府、南投縣政府、雲林縣政府、嘉義縣政府、屏東縣政府、宜蘭縣政府、花蓮縣政府、臺東縣政府、基隆市政府、新竹市政府、嘉義市政府、澎湖縣政府、金門縣政府

副本：逢甲大學資訊總處、農業部臺中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臺東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臺南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花蓮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苗栗區農業改良場、農



業部桃園區農業改良場、農業部高雄區農業改良場、本署北區分署、中區分署、南區分署、東區分署、蔬菜及種苗產業組、稻作產業組、雜糧特作組(均含附件)



裝



訂

線